

嫌楼上吵，网购震楼器引纠纷

法院依法介入邻里纠纷案，建议网购平台加强监管

文/图 羊城晚报记者 张豪

认为楼上儿童闹出噪声，楼下一时气愤以震楼器“反击”。楼上不堪其扰，将对方告上法庭。日前，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公布了一起邻里纠纷案，法院依法介入处理。事后，法院针对销售震楼器的网购平台依法发出了司法建议书，建议加强对此类销售行为的网络监管。司法建议书发出后得到网购平台快速、积极的回应，表示会尽快对相关网络店铺采取必要措施。



邻里矛盾引发诉讼

家住广州海珠区的王女士（化名）一家从2021年8月中旬开始，发现家中每天都有“敲打”“震动”等各种噪声传出。经过王女士摸家规律发现，噪声一般是每天晚上10点到次日7点多，不间断、有规律且持续时间长，导致王女士一家整晚无法入睡，深受其扰，原本跟王女士一起居住的父母更是为此搬离了住处。

为此，王女士多次报警、找物业、居委现场勘查，通过民警、物业、

居委在现场亲耳听到的噪声，以及原告和其他楼层住户录到的噪声和断电测试，种种证据均指向该震动噪声是楼下住户恶意使用震楼器所致。

“我们两家之前发生了一些矛盾，他们（指楼下住户）认为我们家小孩活动声音太大，打扰到他们休息。实际上，我们已经尽量减少噪声了，桌椅都套上了脚套。”王女士表示。

最让人头疼的是，由于该楼下住户并不住在这里，震楼器是

通过远程操控的。民警、街道、居委、物业均无权在未经居民同意的情况下进入房屋查看，致使问题一直未能解决。

无奈之下，2022年，王女士向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海珠法院生态城人民法庭董广绪法官现场调查发现，该声音很可能是从被告的房间发出来的。经过法院的介入，被告停止使用震楼器制造噪声，今年2月，王女士申请撤回起诉。

法院向网购平台发出司法建议

何谓震楼器？在审理过程中，董广绪法官发现，这玩意儿在网上销售火爆，根据买家的评论，不少人买回去就是为了对付邻居，达到“以噪制噪”效果。

为此，董广绪法官特意在某电商平台上购买了一个共振音箱震楼器进行测试。在采访过程中，他向记者展示，该音箱从外表看上去与普通的音箱并无差别，并配有5米长的充电线（如图），包装盒里还附带了一张小卡片，上面写着“安装视频免费领取更多玩法免费共享”。

董广绪法官根据上面操作添加了客服联系方式，对方发来了“震楼”效果实测、音箱及隔音罩安装视频。

“虽然是音箱，但商家明知震楼器的非法用途，并以非法用途为促销噱头，为使用震楼器制造噪声的行为提供了便利，存在被认定共同侵权（提供侵权工具）的法律风险。”董广绪法官说。

对此，海珠法院于今年4月

份向某电商公司发出司法建议书，建议对于出售以非法制造噪声为目的的震楼器等设备的网络店铺采取清理、警示、下架、关停等措施。屏蔽“震楼”“自家不太吵”“反击”等关键词（或组合），在消费者搜索相关关键词时，系统自动提示“请通过合法途径解决噪声污染问题”。对于有日常用途的蓝牙共振音箱等隐性“震楼器”，对网络店铺的经营行为进行规范、引导，禁止使用暗示、诱导消费者用于非法制造噪声的广告语，屏蔽买家将产品用于非法制造噪声的相关评论，对于拒不改正的网络店铺，采取清理、警示、下架、关停等措施。同时要加强与司法机关、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络，共同构建有效的声环境保护机制。

司法建议书发出后，很快得到某电商公司快速、积极的回应，表示会尽快对相关网络店铺采取必要措施，今后会加强监管，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积极开展噪声污染防治相关的公益普法宣传活动。

2023年“虎门销烟”纪念月暨“全民禁毒宣传月”启动仪式在东莞举行

羊城晚报讯 记者王雷、张豪、石梦卓，通讯员粤公宣报道：3日，2023年“虎门销烟”纪念月暨“全民禁毒宣传月”启动仪式在主场——东莞虎门海战博物馆举行。在鸦片战争博物馆分会场，青少年代表向林则徐雕像敬献花篮。主会场、分会场全体人员还在林则徐后人林同楠、广东禁毒宣传形象大使杜锋的带领下进行禁毒宣誓。

该启动仪式由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委托广东省禁毒委员会主办，东莞市禁毒委员会、中共东莞市委宣传部、东莞市公安局、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虎门镇人民政府联合承办。此外，全省21个地市121个县区同步启动开展虎门销烟纪念日活动。

东莞是“虎门销烟”所在地和第一次鸦片战争的重要战场，近年来，东莞高标准打造“近代史开篇地”城市名片。

活动现场还视频连线北京、福建福州、新疆伊犁、陕西蒲城、澳门5地林则徐纪念馆，共同举

办《禁毒先驱林则徐家风传承展》揭幕仪式。

广东省禁毒办有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广东积极打造“6·3”虎门销烟禁毒宣传品牌，围绕虎门销烟、鸦片战争等题材，充分挖掘历史内涵，传承销烟精神和使命，在全社会掀起禁毒宣传教育的新高潮。接下来，省禁毒办将继续深耕“虎门销烟”宣教品牌，保护好、传承好、弘扬好、展现好相关禁毒历史资源，宣示禁绝毒品、造福人民的信心和决心，让更多群众铭记历史、支持和参与禁毒，在全社会营造自觉抵制毒品、积极参与禁毒的浓厚氛围，共同推动广东禁毒工作高质量发展。

据了解，2023年“虎门销烟”纪念月暨“全民禁毒宣传月”活动将一直持续到6月26日。其间，东莞将陆续推出展览、讲座、诗歌朗诵会、禁毒宣传进万家等四大主题15项系列活动，传承禁毒精神，将“中国近代史开篇地”城市名片擦得更亮、推广得更远。



林则徐“虎门销烟”池 王雷 摄

专家说法

销售震楼器，网购平台有责任吗？

然而，网购平台售卖震楼器的情况得到改善了吗？对此，记者进行了测试。用手机打开某电商平台，输入震楼器，结果显示没有相关商品，但如果输入“对付楼上邻居”等关键词，屏幕上依然出现了大量“震楼神器”，可以轻松购买。这与该公司对上述司法建议书的答复所说的相差甚远。

董广绪法官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于去年正式实施，该法第九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声环境的义务。故意使用震楼

器制造噪声的行为，不仅违反法律规定，违背公序良俗，且噪声的影响范围不可控，可能殃及无辜，应给予价值判断的否定性评价。“此类案件多次发生，有的甚至引发邻里冲突，甚至升级为刑事案件，作为网购平台应对此类销售行为加强网络监管。”

那么，网购平台与销售商品的商家以及商品使用者之间的法律关系以及环境法律责任应如何定位？记者就此采访了中国社会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

李肇洋。

她介绍，近年来法院受理了几起由政府组织起诉商家及交易平台，请求连带承担环境污染和破坏民事责任的案件。如2017年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结的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起诉深圳市述美环保有限公司、浙江淘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售卖汽车年检“神器”大气污染责任纠纷案；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结的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起诉中山市两家电器有限公司和浙江某电商平台的售卖

“电蚯蚓机”民事公益诉讼案等。法院均支持了原告的主张，判决网络交易平台承担了相应的环境法律责任。

根据我国《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第13条规定：“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向上网用户提供良好的服务，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内容合法。”《网络交易管理办法》第26条规定：“第三方交易平台经营者应当对通过平台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经营者及其发布的商品和服务信息建立检查监控制度，发现有违反工商行政管理

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的，应当向平台经营者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报告，并及时采取措施制止，必要时可以停止对其提供第三方交易平台服务。”“网络交易平台对于平台销售的商品或者提供服务负有一定的监管责任，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生态城人民法庭发出的司法建议书于法于理有据，这种做法通过较少的成本、快速地阻止违法行为，防止损害后果的扩大及蔓延，这也是法院积极服务于生态文明建设有益尝试。”李肇洋说。

印度列车脱轨相撞事故致近300人死900人伤

印度东部奥迪沙邦2日发生客运列车脱轨相撞事故，造成至少288人死亡、约900人受伤，酿成印度近年来死亡最惨重的列车事故。

印度铁路部发言人阿米塔布·夏尔马说，当地时间19时左右，一列从加尔各答开往金奈的客运列车在奥迪沙邦巴拉索尔地区的巴哈纳贾火车站附近脱轨，多节车厢脱离轨道，部分车厢冲进旁边的轨道。稍后，另一列客运列车沿旁边的轨道迎面驶来，撞上脱轨车厢，该列车3节车厢脱轨。此外，根据当地媒体报道，一列货运列车也与这起事故相关。

随着搜救进行，伤亡数字持续上升。奥迪沙邦首席秘书普拉迪普·杰纳说，截至当地时间3日清晨，至少233人死亡。该邦消防部门负责人苏丹舒·萨兰妮晚些时候告诉新加坡媒体，死亡人数升至288人，另有大量伤者伤势严重。

印度媒体播放的视频画面显示，事故现场一片混乱，一些车厢横七竖八地叠在一起，受损严重。救援人员切割车厢并打破门窗，以救出被困人员。

事故发生后，至少有51列火车改道、取消或停运。目前事故发生的确切原因尚不清楚，当局已下令进行彻底调查。

陈立希（新华社特稿）



列车脱轨相撞事故现场 新华社发



救援人员在列车事故现场搜寻幸存者 新华社发

印列车脱轨或由铁路信号错误导致

莫迪抵事故现场视察

据新华社电 印度总理纳伦德拉·莫迪3日抵达东部奥迪沙邦列车脱轨事故现场视察。路透社报道，事故或由铁路信号错误导致。路透社报道，现场搜救已经结束，工作人员已开始清理废墟以便恢复铁路运营。莫迪3日抵达事故现场视察，与搜救人员交

谈。他还将前往医院慰问伤者。奥迪沙邦消防应急部门主管苏丹舒·萨兰妮告诉美联社记者：“2日晚10时前，我们能够救出幸存者，之后就只找到遇难者遗体……这非常、非常悲惨，在我的职业生涯中，从未见过这样的情况。”

法新社援引一名官员说法报

道，事故导致至少288人死亡。奥迪沙邦首席部长纳文·帕特奈克3日说，这起事故“异常悲惨”，将3日定为奥迪沙邦的哀悼日，以纪念遇难者。

路透社记者所见印度官方初步调查报告称，这场悲剧或由铁路信号错误导致。

链接

印度列车脱轨、相撞事故多发

印度铁路设施陈旧且年久失修，列车脱轨、相撞事故多发。近年来，随着政府投入资金和技术进步，印度铁路设施安全有所改善。

据印度媒体报道，1981年6

月，一辆列车在比哈尔邦通过一座桥时坠入河中，超过750人死亡，为印度死亡人数最多的列车事故。1995年8月，两列列车在印度首都新德里附近相撞，逾300人死亡。1999年8月，两辆

列车在阿萨姆邦迎头相撞，超过285人遇难。

在近年印度发生的重大伤亡列车事故中，一辆列车2016年11月在北方邦脱轨，至少150人死亡，超过150人受伤。（陈立希）

中国记者在印度常驻太难了！

新华社记者亲身经历：

一段时间以来，中国记者在印度屡屡遭受不公正、歧视性待遇。继2016年3名新华社驻印记者因签证续签困难而被迫回国后，近期又有多名中国媒体驻印记者签证续签申请被拒，遭印方强制限期离境。我本人就是此番风波亲历者之一。

2017年2月，我赴任新华社新德里分社社长，常驻印度6年。常年扎根一国有利于驻外记者开展新闻工作，但这却成为印方下达“驱逐令”的辞辞。今年3月15日，印度外交部通过电子邮件告知我必须于3月31日前离境，且未说明理由。询问之下，印方给出的理由竟是常驻时间过久。

我在今年2月初向印度外交部提交材料，申请续签3月7日离境的签证。眼看逾期日临近，我多次向印度外交部询问审批进展，始终没有答复，直到最后等来一纸“驱逐令”。抵印之际，我不禁感慨，中国记者苦印度签证久矣，在印度工作真是太难了！

工作难、生活难

2017年，印度将驻印中国记者签证有效期缩短为3个月甚至不到1个月，反复折腾中国记者申请续签。而印方给其他国家记者的签证有效期通常为1年至2年。我的同事姜磊从2019年8月起，连续7次被印方发放有效期仅25天到33天的签证，其中仅一次有效期超30天，直到2020年3月，签证有效期才恢复到3个月。

签证政策给驻印中国记者的工作和生活带来诸多不便。根据印方规定，中国记者的记者证、驾驶证、银行账户甚至手机号等各种必要证件和服务均与签证挂钩，短期签证导致其连续性无法得到保障，引发一系列问题。

例如，签证有效期过短，持有人无法开设当地银行账户。

探亲难、赴任难

驻外记者最牵挂的莫过于国内的家人，然而，印度政府发放短期签证严重干扰驻印中国

记者回国探亲。疫情期间，我的同事赵旭纹尽脑汁计划回国探亲时段：既要考虑航班熔断、健康风险等长途飞行难题，更要确保在行前获批“足额”3个月的签证以便顺利返印。由于不确定性太大，他的休假计划多次修改、一拖再拖。

此外，自2020年以来，印方拒不准批中方记者赴印常驻申请，造成中国媒体记者轮换受阻。

据了解，在我今年3月底仓促离印之前，其他中国媒体的两名驻印记者也遭印方无端强制限期离境。

一名驻印中国记者在2021年11月回国休假期间，被印度外交部电子邮件告知，休假结束后不返印，如返印则需作好在最短时间内离境的准备，而当时他的签证至少还有2个月才到期。这名记者被迫中断休假，赶回印度处理工作交接、退租租房、关闭银行账户等事务。很快，他收到10天内离境的通知，于2021年12月初仓促离印回国。

另外一名驻印中国记者2018年10月办理签证续签被拒。印方没有给出拒签理由，并要求他在签证到期前离境。他被迫于当年12月离印回国。

回想几年来我和中国同行们在印度遭受的种种刁难，真心希望这种不公正、歧视性待遇能够结束，让驻印中国记者能够安心工作，真实、客观报道印度新闻和中印两国合作。（新华社记者 胡晓明）